

关于绍濂乡和平村村庄规划方案的公示

《绍濂乡和平村村庄规划（2021-2035 年）》（评审稿）已编制完成，并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评审会，通过专家评审，现将有关内容予以公示。

一、公示内容

- 1、绍濂乡和平村村域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 2、绍濂乡和平村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 3、绍濂乡和平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
- 4、绍濂乡和平村近期建设项目(工程)表。

二、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 30 天(从 2024 年 1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公示期内如对上述内容有异议，请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

古祝村村委会:联系人:程发学, 电话:15505595620;

绍濂乡人民政府:联系人:王宇昕, 电话:19165506830。



附表 8 村庄建设项目（工程）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时限
1	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对村域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进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82.4787 公顷	2023-2035
2		废弃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腾退	对现有废弃的养殖大棚、种植设施大棚以及违法搭建设施进行整治腾退	0.1832 公顷	2023-2035
3		低效林地园地整治	对现有园地经营状况相对较差、产量低下、品种落后、果树老化、植被覆盖度低、果木损毁死亡或农户种植意愿低等低效园地进行规范整治	21.0677 公顷	2023-2035
4		建设用地盘活	梳理居民点内低效用地、空闲地、废弃地等用地情况，为村域层面的统筹提供数据基础	0.1838 公顷	2023-2035
5		林业生态治理	禁止在林业区内进行挖沙、采石等破坏林地的行为，对裸露的山体及时进行补植复绿，对裸露的边坡进行植草，尽快恢复原貌。	27.7714 公顷	2023-2035
6		工矿废弃地生态修复	对和平行政村工矿用地进行生态修复，重点加强景观破坏、水体污染以及地面塌陷等生态环境问题进行整治修复	0.1838 公顷	2023-2035
7		水系生态修复	清理河流水面内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杂草树枝等各类杂物垃圾，修复河流水系水环境	10.7004 公顷	2023-2035
8		坑塘沟渠整治	对抗塘进行清理、提升水质、采用种植植物进行净化解决水质问题，利用池塘内的植物进行水质的净化	4.7200 公顷	2023-2035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

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按照以下规则进行，确需改变用途的，应按照国家 and 安徽省相关规定，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进行管控。

1. 耕地

和平行政村耕地共计 93.1451 公顷，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82.4787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

2. 园地

和平行政村园地共计 229.1521 公顷，主要用于种植以采集果、叶、根、茎、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作物。禁止非农建设。

3. 林地

和平行政村林地共计 815.6730 公顷，主要用于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禁止非农建设，限制改变用途。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

4. 湿地

和平行政村湿地 3.6306 公顷，主要是陆地和水域的交汇处，水位接近或处于地表面，或有浅层积水，且处于自然状态的土地，规划期须加强保护，禁止改变用途。

5.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渠禁止非农建设。

14. 留白用地

和平行政村留白用地 2.0423 公顷。其中用途留白为 1.1934 公顷，指标留白为 0.8489 公顷。主要是用作村民住房、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使用。

15.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和平行政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0.2655 公顷，主要指国土空间规划确定为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且已依法办理土地所有权登记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通过用地入市依法将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通过出让、出租等方式交由单位或个体在一定年限内有偿使用。

和平行政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共计 4.3440 公顷，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种植设施及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禁止非农建设。

6. 居住用地

和平行政村居住用地共计 30.5570 公顷，主要用于建造住宅及生活附属设施。

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和平行政村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1567 公顷，主要用于机关团体及医疗卫生机构和设施建设。

8. 商业服务业用地

和平行政村商业服务业用地 1.5488 公顷。主要用于和平研学基地建设。

9. 工业用地

和平行政村工业用地 0.4514 公顷。主要用于茶叶加工厂建设。

10. 交通运输用地

和平行政村交通运输用地 4.2221 公顷。主要用于交通场站用地建设、公路和城镇村道路建设。

11. 公用设施用地

和平行政村公用设施用地 0.0420 公顷。主要用于村庄供电设施和水工设施建设。

12. 特殊用地

和平行政村特殊用地 0.0462 公顷。主要用于其他特殊用地。

13. 陆地水域

和平行政村陆地水域共计 15.3462 公顷。主要用于陆域内的河流天然陆地水域，以及坑塘水面、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河流禁止改变用途，坑塘水面、沟

歙县绍濂乡和平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重点区域总平面图



图例

- | | |
|----------|----------|
| 1 村委会 | 8 乡村会客厅 |
| 2 小学、幼儿园 | 9 便利店 |
| 3 和平研学中心 | 10 劳模展示馆 |
| 4 朱静娴宅 | 11 停车场 |
| 5 亲子游基地 | 12 便利店 |
| 6 和平饭店 | 13 古井 |
| 7 喜事馆 | |

村落布局

规划顺应村庄肌理，对文物保护单位及历史建筑重点保护，修整破损路面，增加污水处理设施，完善村庄内部道路交通网。

道路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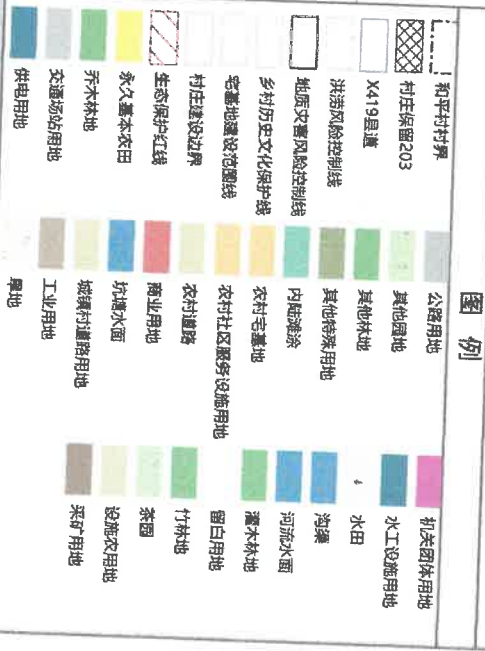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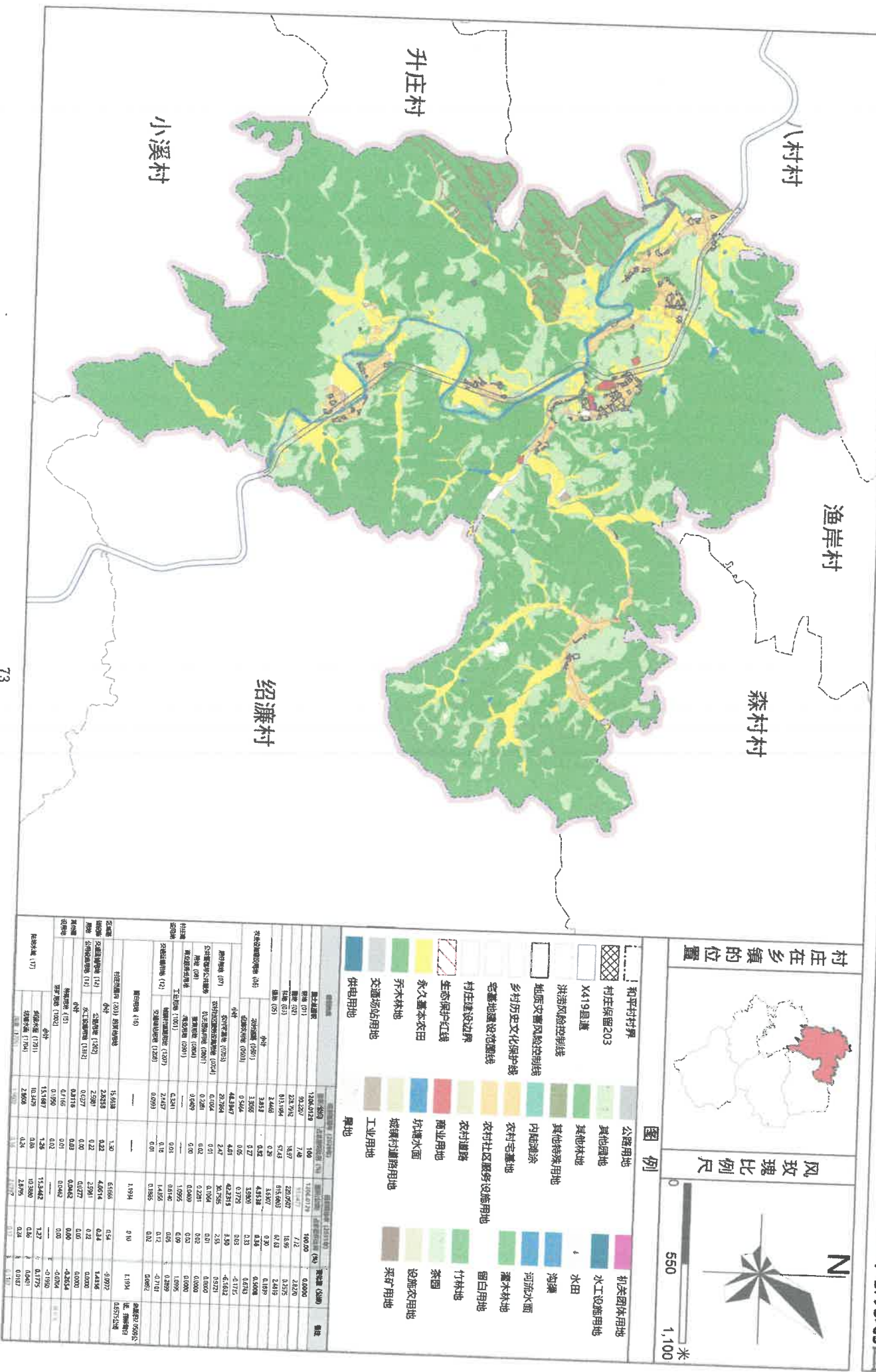
修复村内破损水泥道路；保留村内街巷格局，并在现有展示建筑前利用原有空地做休闲小广场，满足行人交通、参观、旅游的要求。

景观保护

尊重自然山林及乡土景观原生及多样化特点；保护稻作农耕景观和当地特有的种植景观；部分植被补种及调整选择地方品种，兼顾四季色彩变化。

歙县绍濂乡和平村村庄规划 (2021-2035年)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现状数据 (2020年)		规划数据 (2035年)		增减量 (Δ)		备注	
面积 (公顷)	占比 (%)	面积 (公顷)	占比 (%)	面积 (公顷)	占比 (%)		
建设用地 (01)	10.8	10.8	10.8	0.000			
耕地 (02)	23.2	23.2	23.2	0.000			
林地 (03)	81.1	81.1	81.1	0.000			
水域 (05)	3.4	3.4	3.4	0.000			
其他 (06)	1.5	1.5	1.5	0.000			
建设用地 (07)	10.8	10.8	10.8	0.000			
耕地 (08)	23.2	23.2	23.2	0.000			
林地 (09)	81.1	81.1	81.1	0.000			
水域 (10)	3.4	3.4	3.4	0.000			
其他 (11)	1.5	1.5	1.5	0.000			
建设用地 (12)	10.8	10.8	10.8	0.000			
耕地 (13)	23.2	23.2	23.2	0.000			
林地 (14)	81.1	81.1	81.1	0.000			
水域 (15)	3.4	3.4	3.4	0.000			
其他 (16)	1.5	1.5	1.5	0.000			
建设用地 (17)	10.8	10.8	10.8	0.000			
耕地 (18)	23.2	23.2	23.2	0.000			
林地 (19)	81.1	81.1	81.1	0.000			
水域 (20)	3.4	3.4	3.4	0.000			
其他 (21)	1.5	1.5	1.5	0.000			